

宁安市卧龙朝鲜族乡人民政府2024年部门预
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宁安市卧龙朝鲜族乡人民政府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部门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宁安市卧龙朝鲜族乡人民政府2024年部门预算 公开报表

一、部门收支总表

二、部门收入总表

三、部门支出总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十、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表

十一、部门预算项目支出表

十二、部门整体绩效表

第三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二、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三、政府采购安排情况说明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五、重点项目预算的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六、“三公”经费增减变化情况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宁安市卧龙朝鲜族乡人民政府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宁安市卧龙朝鲜族乡人民政府的主要职责是：

(一) 执行上级国家行政机关的决定、命令和国家制定的法令、法规，接受同级党委的领导，执行本级人民代表大会的各项决议，并报告执行决议、决定和命令的情况。

(二) 制定并落实本行政区域的经济计划和措施，促进产业结构调整及其他经济保持平衡协调发展，全面提高人民群众的生活水平和生活质量。

(三) 承担国有资产、集体资产管理、监督及增值保值责任：保护公民私人所有合法财产，保障集体经济组织应有的自主权：监督企业和各种经济联合体、个体户认真执行国家的法律、法令和政策，履行经济合同。

(四) 开展社会主义民主和法制的宣传教育，保障公民的权利：制定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规划并组织实施：加强社区管理工作，依法管理外来流动人口，处理人民来信来访，调解民间纠纷，打击违法犯罪，维护社会稳定。

(五) 制定社会各项事业发展计划，发展教育、卫生、科技、民政、广播电视、文化、体育事业：组织实施义务教育和其他各类教育：加强计划生育工作：推进社会保障、社会福利事业和养老保险工作：做好劳动管理、科普、老龄及宗教、侨务等工作。

(六)指导、支持、帮助村民委员会的组织制度建设和业务建设，促进村民委员会民主自治。

(七)制定和组织实施乡村建设规划：加强公用、市政设施、水利建设和管理以及房屋土地管理和环境综合整治工作，保护和改善生活环境和生态环境。

(八)协助和支持设置在本行政区域内不隶属于乡的国家机关和企事业单位工作，监督其遵守和执行国家的法律、法规和政策。

(九)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它工作任务。

二、部门机构设置

宁安市卧龙朝鲜族乡人民政府无所属单位，部门预算中仅包含部门本级预算。本部门内设机构共5个包括：卧龙朝鲜族乡党群服务中心、卧龙朝鲜族乡综合便民服务中心、卧龙朝鲜族乡乡村振兴发展服务中心、卧龙朝鲜族乡综合文化站、卧龙朝鲜族乡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中心。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级次	单位性质	机构数量	内设机构
1	宁安市卧龙朝鲜族乡人民政府	1	行政	5	卧龙朝鲜族乡党群服务中心、卧龙朝鲜族乡综合便民服务中心、卧龙朝鲜族乡乡村振兴发展服务中心、卧龙朝鲜族乡综合文化站、卧龙朝鲜族乡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中心

第二部分 宁安市卧龙朝鲜族乡人民政府 2024年部门预算公开报表

表1

部门收支总表

部门：宁安市卧龙朝鲜族乡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951.6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93.3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00	二、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7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00	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4.04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00	四、卫生健康支出	37.79
五、事业收入	0.00	五、农林水支出	175.00
六、上级补助收入	0.00	六、住房保障支出	48.81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八、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九、其他收入	0.00		
本年收入合计	951.66	本年支出合计	951.65
上年结转结余	0.00	年终结转结余	0.00
收入总计	951.66	支出总计	951.65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部门收入总表

部门：宁安市卧龙朝鲜族乡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代码	部门(单位)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951.66	951.66	951.6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30	乡镇政府	951.66	951.66	951.6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30006	宁安市卧龙朝鲜族乡人民政府	951.66	951.66	951.6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部门支出总表

部门：宁安市卧龙朝鲜族乡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951.66	653.51	298.15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93.31	479.31	114.00	0.00	0.00	0.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593.31	479.31	114.00	0.00	0.00	0.00
2010301	行政运行	453.40	453.40	0.00	0.00	0.00	0.00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39.91	25.91	114.00	0.00	0.00	0.0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70	0.00	2.70	0.00	0.00	0.00
20701	文化和旅游	2.70	0.00	2.70	0.00	0.00	0.00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2.70	0.00	2.7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4.04	92.89	1.15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2.89	92.89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8.82	28.82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4.07	64.07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1.15	0.00	1.15	0.00	0.00	0.00
2080803	在乡复员、退伍军人生活补助	1.15	0.00	1.15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7.80	32.50	5.30	0.00	0.00	0.0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5.30	0.00	5.30	0.00	0.00	0.00
2100717	计划生育服务	5.30	0.00	5.3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2.50	32.5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2.50	32.50	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175.00	0.00	175.00	0.00	0.00	0.00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175.00	0.00	175.00	0.00	0.00	0.00
21307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175.00	0.00	175.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8.81	48.81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8.81	48.81	0.00	0.00	0.00	0.00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8.81	48.81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宁安市卧龙朝鲜族乡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951.66	一、本年支出	951.65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951.6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93.3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00	（二）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7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00	（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4.04
		（四）卫生健康支出	37.79
		（五）农林水支出	175.00
		（六）住房保障支出	48.81
二、上年结转	0.00	二、年终结转结余	0.00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00		
收入总计	951.66	支出总计	951.65

注：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列。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部门：宁安市卧龙朝鲜族乡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951.66	653.51	606.09	47.42	298.1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93.31	479.31	431.89	47.42	114.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593.31	479.31	431.89	47.42	114.00
2010301	行政运行	453.40	453.40	431.89	21.51	0.00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39.91	25.91	0.00	25.91	114.0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70	0.00	0.00	0.00	2.70
20701	文化和旅游	2.70	0.00	0.00	0.00	2.70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2.70	0.00	0.00	0.00	2.7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4.04	92.89	92.89	0.00	1.1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2.89	92.89	92.89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8.82	28.82	28.82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4.07	64.07	64.07	0.00	0.00
20808	抚恤	1.15	0.00	0.00	0.00	1.15
2080803	在乡复员、退伍军人生活补助	1.15	0.00	0.00	0.00	1.1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7.80	32.50	32.50	0.00	5.3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5.30	0.00	0.00	0.00	5.30
2100717	计划生育服务	5.30	0.00	0.00	0.00	5.3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2.50	32.50	32.5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2.50	32.50	32.5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175.00	0.00	0.00	0.00	175.00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175.00	0.00	0.00	0.00	175.00
21307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175.00	0.00	0.00	0.00	175.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8.81	48.81	48.81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8.81	48.81	48.81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8.81	48.81	48.81	0.00	0.00

注：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部门：宁安市卧龙朝鲜族乡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653.51	606.09	47.42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72.73	572.73	0.00
30101	基本工资	216.53	216.53	0.00
3010101	基本工资	210.46	210.46	0.00
3010102	普调工资	6.07	6.07	0.00
30102	津贴补贴	195.23	195.23	0.00
3010201	津补贴	188.87	188.87	0.00
3010202	采暖补贴（在职）	6.36	6.36	0.00
30103	奖金	16.27	16.27	0.00
3010301	奖金	16.27	16.27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64.07	64.07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0.22	30.22	0.00
3011001	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在职）	30.03	30.03	0.00
3011002	大额医疗费用补助（在职）	0.19	0.19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60	1.60	0.00
3011201	工伤保险缴费	1.60	1.60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48.81	48.81	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7.42	0.00	47.42
30201	办公费	7.95	0.00	7.95
30208	取暖费	10.12	0.00	10.12
3020801	办公用房取暖费	10.12	0.00	10.12
30228	工会经费	7.68	0.00	7.68
30229	福利费	0.16	0.00	0.16
3022901	福利费	0.16	0.00	0.16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1.51	0.00	21.51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3.36	33.36	0.00
30301	离休费	10.27	10.27	0.00
3030101	离休工资	10.15	10.15	0.00
3030102	采暖补贴（离休）	0.12	0.12	0.00
30302	退休费	18.55	18.55	0.00
3030201	退休工资	16.15	16.15	0.00
3030202	采暖补贴（退休）	2.40	2.40	0.00
30305	生活补助	3.82	3.82	0.00
3030501	遗属生活补助	3.82	3.82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67	0.67	0.00
3030701	离休人员医疗费	0.60	0.60	0.00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3030703	大额医疗费用补助（退休）	0.07	0.07	0.00
30309	奖励金	0.05	0.05	0.00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部门：宁安市卧龙朝鲜族乡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代码	部门(单位)名称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部门没有“三公”经费支出，故本表为空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部门：宁安市卧龙朝鲜族乡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故本表为空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部门：宁安市卧龙朝鲜族乡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部门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故本表为空表。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表

部门：宁安市卧龙朝鲜族乡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项目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298.1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91.70
30201	办公费	130.70
30202	印刷费	0.20
30206	电费	3.00
3020601	办公电费	3.00
30211	差旅费	2.00
30213	维修（护）费	10.00
3021301	一般维修费	10.00
30214	租赁费	2.60
30218	专用材料费	4.00
30226	劳务费	127.2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2.00
30299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2.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45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45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表

部门：宁安市卧龙朝鲜族乡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绩效目标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298.15	298.1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乡镇计生优抚	宁安市卧龙朝鲜族乡人民政府	5.30	5.3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资金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审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乡镇武装部工作业务费	宁安市卧龙朝鲜族乡人民政府	3.00	3.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用于2024年卧龙朝鲜族乡武装工作正常开展而发生的费用，保证全年武装工作顺利进行。	
乡镇纪检经费	宁安市卧龙朝鲜族乡人民政府	3.00	3.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用于2024年卧龙朝鲜族乡纪检工作正常开展而发生的费用，保证全年纪检工作顺利进行。	
黑财指（教） 【2024】40号公共图书馆、美术馆、文化馆（站）免费开放补助资金	宁安市卧龙朝鲜族乡人民政府	2.70	2.7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持续提升公共文化服务效能、推进基本公共文化服务标准、均等化发展、保障人民群众基本文化权益。	
退役军人优抚1	宁安市卧龙朝鲜族乡人民政府	1.15	1.1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确保将补助资金按时发放给每一位享受优抚政策的村民，进一步提高政府工作运转率，提升政府公信力。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绩效目标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信访维稳经费	宁安市卧龙朝鲜族乡人民政府	2.00	2.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用于2024年卧龙乡信访维稳所需的费用，做好乡镇信访维稳接访劝访工作。保证乡镇良好运转，保障社会稳定。	
消防经费	宁安市卧龙朝鲜族乡人民政府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用于2024年卧龙朝鲜族乡消防工作正常开展而发生的费用，保证全年消防工作进行顺利。	
防火防汛经费	宁安市卧龙朝鲜族乡人民政府	8.00	8.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用于2024年卧龙乡防火防汛所需的费用，保障乡镇安全生产，扎实做好防火防汛工作，稳定民生	
乡镇运转经费	宁安市卧龙朝鲜族乡人民政府	73.00	73.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用于2024年度卧龙乡正常办公所需费用，保障乡镇政府及各站办所正常运转，提升乡镇政府工作效率。	
基层党建工作经费	宁安市卧龙朝鲜族乡人民政府	14.00	14.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用于2024年卧龙乡本级及13个村基层党建经费，提高村基层党建设施、提高党员素质。	
村级保障经费	宁安市卧龙朝鲜族乡人民政府	175.00	175.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资金用于支付13个行政村级干部工资及办公经费，保障村级工作正常运转，进一步提升村级运转效率，充分发挥村级运转保障经费的使用效率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绩效目标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乡镇团委业务费	宁安市卧龙朝鲜族乡 人民政府	1.00	1.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用于2024年卧龙朝鲜族乡团委工作正常开展而发生的费用，保证全年团委工作顺利进行。	

部门整体绩效表

部门：乡镇政府

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	保证本乡镇正常运行，本乡镇行使权利义务，坚定不移强化产业支撑，坚定不移推进乡村体质，坚定不移改善民生，坚定不移从严治党，从严治政							
	年度主要目标名称			年度主要目标内容				
年度主要任务	保证本乡镇正常运行			保证本乡镇正常运行，各乡镇行使权利义务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方向性	目标值	计量单位	备注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乡镇数量	等于	正向	1	个	50.0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行使本乡镇权利与义务积极性	大于	正向	95	%	3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大于	正向	95	%	10.00

第三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一）收入增减变化情况

本部门2024年收入预算951.66万元，其中本年收入951.66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951.66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20.97万元，增长2.25%。主要变动情况：一是防汛办公经费增加，二是在职人员工资上涨。

2.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4.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预算收入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5. 事业收入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6.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7. 上级补助收入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8.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9. 其他收入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10. 上年结转结余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二）支出增减变化情况

本部门2024年支出预算951.65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预算653.51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6.28万元，增长0.97%。主要变动情况：一是在职人员工资上涨工资及各项保险及公积金增加。

2. 项目支出预算298.15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14.70万元，增长5.19%。主要变动情况：一是办公经费项目经费增加。

3.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预算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4. 上缴上级支出预算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预算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二、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2024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100万元，比上年增加15万元，增长17.65%，主要原因是财政预算安排办公经费增加。

三、政府采购安排情况说明

2024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10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0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10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0万元。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5辆，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房屋4191.3平方米。

2024年，本部门拟购置车辆0辆，购置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房屋0平方米。

五、重点项目预算的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重点项目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绩效目标
无	无	无

注：本年度无重点项目。

六、“三公”经费增减变化情况

本部门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资金“三公”经费预算为0.00万元，2023年预算为0.00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含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财政拨款以外的其他补助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本单位所属下级单位上缴给本单位的全部收入（包括下级事业单位上缴的事业收入、其他收入和下级企业单位上缴的利润等）。

六、其他收入：指行政事业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规定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八、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九、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十、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办公水费、办公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一般维修费、专用房屋维修费、电梯维修费、专用设备维修（护）费、专用材料费、办公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十一、“三公”经费：指单位用于因公出国（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公务接待的经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二、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十三、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十四、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文化和旅游方面的支出。

十五、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十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十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在乡复员、退伍军人生活补助（项）：反映在乡退伍红军老战士（含西路军红军老战士、红军失散人员）、1954年10月31日前入伍的在乡复员军人、按规定办理带病回乡手续的退伍军人生活补助。

十八、卫生健康支出（类）计划生育事务（款）计划生育服务（项）：反映计划生育服务支出。

十九、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二十、农林水支出（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项）：反映各级财政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支出，以及支持建立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安排的村级组织运转奖补资金。

二十一、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

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